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 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星美控股**

**SMI HOLDINGS GROUP LIMITED**

**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8)

(清盤中)

**內幕消息**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繼續停止股份買賣**

茲提述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二零一九年六月十二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二日、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二日及二零二零年三月三日有關要求法院作出將本公司清盤之頒令的呈請書之公告，及二零二零年五月八日之公告。

**委任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根據夏利士法官於二零二零年五月十二日所作之命令，信永中和諮詢專項服務有限公司的侯頌雯女士及簡立祈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之共同及各別清盤人，自法令日期起生效。

**繼續停止股份買賣**

應本公司之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一八年九月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停止買賣，並將會繼續停止買賣，直至另行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司會視乎適當情況發出進一步之公告，將最新消息告知公眾。

本公司股東如對上述清盤令之影響有任何疑問，應徵詢適當之專業意見。

為及代表  
星美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清盤中）  
共同及各別清盤人  
簡立祈及侯頌雯  
（為本公司的代理人無須承擔  
個人法律責任）

香港，2020年5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七位董事組成，包括執行董事尚杰先生及張勇先生；非執行董事 Jason Chia-Lun Wang 先生及 Peter Torben Jensen 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龐鴻先生、李福生先生及黃瑞洋先生。